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弘光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433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
聯絡人：賴淑珍
電子信箱：
：sclai@sunrise.hk.edu.tw
聯絡電話：04-26318652
傳真電話：04-26310744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弘大秘字第10300116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聰能承本校董事會遴聘為本校第四任校長，奉教育部103年7月1日臺教技(二)字第1030096919號函核定，並自民國103年8月1日起接篆視事，特此奉達，並祈 時賜教益。

正本：科技部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華民國私立技專校院協進會、台中市政府、沙鹿區公所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中華民國技職教育學會、中華民國木鐸學社、中區技專校院聯盟、台灣高等教育學會、台灣職業技術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

103/08/06
15:25:00

秘書室

103年8月6日暨收文總字第(030009930)號



裝訂線